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云农办函〔2020〕126号

关于对云南省第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654号建议的答复

杨海月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从省级层面加大对玉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资金支持的建议》（第0654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2019年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开展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领导批示和全国会议精神。一是召开会议全面部署。2019年8月9日，省委、省政府在临沧市召开了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现场会，落实省委十届七次全会精神，总结工作、交流经验、分析形势，并对完成三年行动目标任务作了全面部署。会上对各州（市）、县（市、区）2018年以来农村“厕所革命”推进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并书面

通报，对下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二是贯彻落实全国会议精神。**

2019年8月15日，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参加了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召开的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视频会议，并将视频会议延伸至各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及相关部门，全省共计2200余人参加会议。会后，我省积极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及时下达中央财政奖补资金，并印发《关于开展农村厕所改建问题大排查工作的通知》，启动了全省农村厕所改建问题排查工作。9月28日，协助农业农村部在迪庆州组织召开全国农村改厕暨贫困地区农村人居整治工作座谈会。会议就当前农村改厕工作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并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要求，确保因地制宜有力有序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二）强化组织领导，高位推动工作。一是强化组织保障。成立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农村“厕所革命”专项小组，切实加强对全省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各州（市）、县（市、区）成立了相应的工作机构，形成了上下联动、分层对接的管理体系。**二是强化政策保障。**相继出台了云南省“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云南省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2019-2020年）等，并制定农村厕所改建技术指南、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验收办法等，各地结合实际制定实施计划，形成上下联动、务实管用的政策体系。**三是强化技术保障。**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切实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统筹协调，与省级相关部门、大专院校、科研机构建立技术合作，成立了以农村“厕所革命”为重点的云南省农村人

居环境整治专家组，为改厕工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四是强化能力保障。**为推动工作开展，提升业务能力，2019年5月23日至6月4日，先后在曲靖罗平、玉溪澄江、保山腾冲组织了3期全省农村“厕所革命”业务培训班，覆盖全省16个州(市)、129个县(市、区)，各州(市)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主要领导、相关业务负责人共590人参加了培训。

(三)坚持问题导向，掌握基层实情。**一是深入基层实地调研。**多次深入基层对农村“厕所革命”推进情况进行实地调研，了解农村厕所粪污治理情况、厕所改造的模式类型、农民改厕意愿及农村“厕所革命”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等情况，掌握了基层改厕工作一手资料。**二是开展改厕底数调查。**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摸底调查，以县域为单位摸清农村户用厕所、公共厕所的数量、模式等信息，全面梳理农村厕所建设改造、管理维护等情况，为稳步推进改厕工作打牢坚实基础。**三是建立信息调度机制。**按照省厕改办要求，每月对各地农村厕所改建进度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各地工作推进进展及存在的问题，适时对推进情况在全省通报。

(四)加强分类施策，因地制宜推进。**一是实施分类推进。**按照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将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县为单位划分为3类，一类县9个、二类县31个、三类县89个，结合省级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分类明确农村改厕工作目标要求，不搞“一刀切”。**二是实施分档推进。**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档村庄分类标准》，组织各

地以自然村为单位，对全省村庄进行定档分类，梳理不同档次村庄问题清单和工作清单，明确各档村庄的改厕指标要求，针对性开展工作。**三是实施整村推进。**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工作的通知》要求，以一类县为重点、兼顾二类县，切实做好一、二类县农村改厕整村推进工作，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质量到位。

(五) 严把质量关口，提高群众满意度。**一是把好“十道关口”。**按照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等七部委下发的《关于切实提高农村改厕工作质量的要求》，要求各地在工作中严把技术模式、产品质量、施工质量等“十道关口”，为确保高质量完成改厕任务提供了遵循。**二是完善工作机制。**为加强改厕工作动态监督，建立健全了群众举报投诉电话制度、接访制度、处理制度等问题反馈机制。同时，以农村厕所改建为重点，开展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度考核和第三方评估。**三是建立厕所档案。**组织各地按照“一户一档”“一村一档”要求建立完善农村改厕台账，其中以乡镇为单位建立完善农村公厕台账，以行政村为单位建立农村户厕台账。**四是开展问题排查。**组织开展全省农村改厕问题大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明确整改计划、整改主体、责任单位，制定完善相关工作台账，确保原因分析到位、及时整改到位。全省共排查公厕 18974 座、户厕 1806156 座，分别排查出问题 3706 个、130957 个，分别制定整改措施 3246 条、63757 条。

(六) 落实中央精神，积极稳妥推进工作。**一是进一步明确“积极稳妥”的工作要求。**2019 年 10 月 31 日，召集 16 个州（市）农

业农村部门负责同志及时传达《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农业农村部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克服当前农村改厕突出问题的通知》精神，并下发《关于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的通知》，再次强调农村改厕工作要坚持分类指导，积极稳妥推进；坚持好字当头，质量优先推进；坚持统筹协调，协同推进农村厕所粪污治理与生活污水治理；坚持因地制宜，扎实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坚持建管并重，切实加强农村公共厕所管护。

二是优化改厕任务布局。按照 2019 年 9 月 29 日农村改厕座谈会议精神，及时调整 2019 年一、二类县涉及中央奖补资金的户厕改建任务，并对三类县能够完成的改厕任务数进行摸底，要求三类县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对照《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中 2020 年目标任务，认真核报 2020 年实际能够完成的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任务。

三是开展以农村“厕所革命”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导工作。2019 年 10 月下旬—11 月上旬，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成员单位，到 16 个州（市）开展以农村“厕所革命”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导，及时发现当前改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各地立行立改，并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础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认真做好农村厕所建档工作，进一步建立完善问题反馈机制和厕所管护长效机制。

二、农村改厕资金投入情况

（一）全省投入情况

2018 年，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

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明确从2018年至2020年推进我省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污水治理等重点任务，要求建立省、州(市)和县(市、区)三级政府共同投入机制。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财政厅充分发挥财政保障职能作用，按照我省农村“厕所革命”三年行动确定的“新增改造建设无害化卫生户厕250万座”的目标任务和中央“2019年、2020年聚焦一类县兼顾二类县”的要求，2019-2020年截至目前共筹措下达中央和省级资金18.47亿元，按照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400元/户、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10万元/座的标准，支持276万座户厕和7433座公厕改建，助力我省农村“厕所革命”三年行动圆满完成。同时，在支持户厕和公厕改建的基础上，逐步支持各地建立农村户厕长效管护机制，截至目前，从中央资金中安排3.67亿元，按约200元/户的标准，已重点支持一、二类县的190万座户厕建立管护机制。

此外，为进一步拓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筹资渠道，省财政厅会同省扶贫办印发《关于做好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及资产收益扶贫等工作的通知》(云财脱贫组〔2020〕12号)，明确已稳定脱贫的贫困县可适当安排整合资金，用于以村容村貌干净整洁为目标的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但不得用于工程建设或提档升级需求。

(二) 玉溪市农村改厕资金投入情况

2019-2020年，中央及省级共投入玉溪市农村改厕奖补资金17678.93万元(其中2019年下达7930.12万元,2020年下达9748.81

万元)，支持 161667 座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304292 座卫生户厕管护能力提升以及 522 座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改建，年内还将下达 820 万元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改建补助资金。

（三）农村改厕资金补助范围

我省农村改厕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厕所粪污收集、储存、运输、资源化利用及后期管护能力提升等方面的设施设备建设，即原则上支持补助厕所改建的地下部分及后期管护能力提升设施设备。同时，《农业农村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农村改厕工作实效的通知》也明确要公开透明实施奖补工作，要严格落实“先建后补、以奖代补”，不能大包大揽过度承诺、片面追求农户“零费用”改厕，要注重发挥农民作为改厕参与者、建设者和受益者的主体作用，切实做好宣传发动，充分调动农民参与改厕的自觉性、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一方面联合省财政厅加大与中央对口部委汇报力度，从我省自身的困难和特点出发，积极争取中央加大对我省农村“厕所革命”政策和资金支持，争取对三类县农村改建厕所后期管护能力提升补助全覆盖。另一方面在支持完成我省农村“厕所革命”三年行动的同时，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抓住打赢脱贫攻坚战后政策转型的机遇，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不断完善财政支持政策体系，争取提高农村厕所改建补助标准，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 附件：1.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2.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联系人及电话：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0871-65651736)

附件 1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代表姓名	杨海月	建议编号	0654
建议标题	关于从省级层面加大对玉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资金支持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对办理建议、批评和意见结果的情况反馈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改进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p>感谢省农业农村厅一直以来对玉溪市及元江县的关心支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8.3</p>		
备注	<p>请代表收到建议答复件后1个月以内,将此表邮寄(发邮件、传真)至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邮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166号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代表议案建议处,邮编:650228;联系电话及传真:0871—63996715;邮箱:ynyajy@163.com。</p>		

附件 2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提案 编号：0654

标题		关于从省级层面加大对玉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资金支持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经办人	普小洋	职务	一级主任科员	电话	0871-65651736
面商情况	8月3日经电话汇报了我省2019年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开展情况、出台的相关政策，及全省和玉溪市农村改厕资金投入情况。下一步，将积极争取中央加大对我省农村“厕所革命”政策和资金支持，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不断完善财政支持政策体系，争取提高农村厕所改建补助标准，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代表委员意见	满意				

说明：1.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沟通的，均需规范填写此表。

2.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电话及传真：0871—63996715）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电话：0871—63997058）或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电话及传真：0871—63632884）。

附件 3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0654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从省级层面加大对玉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资金支持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普小洋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电话沟通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云南省制定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明确了全省改厕目标和任务。2019-2020年截至目前共筹措下达玉溪市中央和省级资金17678.93万元,支持161667座户厕和522座公厕改建。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注: 1.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 解决的实际问题。

2.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 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责任单位: 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8月5日印发
